



M I N G G U A N

政府采购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2024 年常宁市生猪良种补贴项目

采 购 人：常宁市农业农村局

政府采购编号：常财采计[2024]147 号

委托代理编号：HNMG2024-C058

采购代理机构：湖南铭冠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月

目 录

目录.....	1
第一章 协商通知.....	2
第二章 协商须知.....	4
协商须知前附表	
协商须知正文	
一、说明.....	11
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12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13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5
五、协商采购.....	15
六、成交结果信息公布与授予合同.....	17
七、其他规定.....	18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19—21
第四章 采购需求.....	22—23
第五章 响应文件组成.....	24—36

第一章 协商通知

常宁市康盈种公猪站：

2024年常宁市生猪良种补贴项目（政府采购编号：常财采计[2024]147号，委托代理编号：HNMG2024-C058）进行单一来源采购的协商。

1、请你单位从即日起至2024年11月6日（节假日除外）下午17:30分止在衡阳市高新区创新中心A座1203室，持协商通知以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个人身份证、营业执照领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2、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为2024年11月12日上午9:30分整（北京时间），地点为常宁市财政局七楼会议室。

3、采购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采购人支付。

4、你单位收到协商通知后，请于2024年11月11日前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否则视为放弃参加单一来源采购。

5、联系方式：

采 购 人：常宁市农业农村局

地 址：常宁市宜阳镇泉峰西路

联 系 人：董先生

电 话：13875778884

采购代理机构：湖南铭冠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衡阳市高新区创新中心A座1203室

联 系 人：刘显亮、唐霖、胡爱利

电 话：0734-8163376

关于确认参加单一来源的函

致湖南铭冠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为（公司名称），已收到政府采购编号为_____的
_____项目名称）的单一来源协商通知。

我公司现已确认参加该项目的单一来源采购活动。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二章 协商须知

协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一、说明		
第一章第 1.1 项	采购项目	2024 年常宁市生猪良种补贴项目
第一章第 2.1 项	采购人	名称：常宁市农业农村常宁市康盈种公猪站 局 地址：常宁市宜阳镇泉峰西路 联系人：董先生 电话：13875778884
第一章第 2.2 项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湖南铭冠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衡阳市高新区创新中心 A 座 1203 室 联系人：刘显亮、唐霖、胡爱利 电话：0734-8163376
第一章第 3.1 项	供应商资格条件	(一)基本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特定资格条件： 具备《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经省畜牧水产事务中心现场审核评定合格的种公猪站或生猪人工授精服务企业。
第一章第 5.1 项	采购进口产品	本项目拒绝进口产品参与投标
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第一章第 7.1 项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澄清或者修改文件作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第一章 10.4 项	采购项目预算	¥980000.00 元。
第一章第 12.1 项	保证金	本项目无须缴纳投标保证金。
	响应文件有效期	90 日（日历日），自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计算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4 年 11 月 12 日上午 9:30 分整（北京时间）
第一章第 14.1 项	响应文件副本份数	1 份正本，3 份副本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第一章第 17.1 项	投标文件电子版	<p>■要求，投标文件电子版内容：投标响应文件内容（含报价文件），电子版投标响应文件必须是签字盖章后的扫描件。</p> <p>投标文件电子版份数： 1 份</p> <p>投标文件电子版形式：采用 U 盘（或光盘）拷贝。</p> <p>投标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单独放入一个密封袋中，加贴封条，并在封套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在封套上标记“××项目投标文件电子版”字样。</p>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p>2024 年常宁市生猪良种补贴项目</p> <p>政府采购编号：常财采计[2024]147 号</p> <p>委托代理编号：HNMG2024-C058</p> <p>在 2024 年 11 月 12 日上午 9:30 分之前不得启封</p> <p>投标单位名称：</p>
	响应文件的递交地点	常宁市财政局七楼会议室
五、协商采购		
第一章第 18.1 项	协商程序	对响应文件的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响应文件的澄清；协商；推荐成交供应商。

六、成交结果信息公布与供应商质疑		
第一章第 25.1 项	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	中国湖南政府采购网 (www.ccgp-hunan.gov.cn)
第一章第 27.3 项	履约担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提供，履约担保的金额为： /%
七、其他规定		
第一章第 29.1 项	采购代理服务费	按委托协议约定。
第一章第 30.1 项	其他规定	1、有融资需求的，可登陆中国湖南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专栏中相关业务简介。 2、有投标担保、履约担保需求的，可登陆中国湖南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专栏中相关业务简介。 3、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实施完成。 4、付款方式：按配种台账据实补贴，成交单位于第二个月 5 号前将上个月的人工授精台账和收费单据交到市农业农村局，并经市农业农村局、财政核查后确定补贴数量与补贴金额，凭人工授精台账和收费单据按程序申报补贴，人工授精台账和收费单据必须要养殖户签字（盖章或按手印）确认。具体事项甲乙双方合同约定。

附页 1

湖南省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融资合作银行及联系人名单

银行名称	联系人	职 务	联系电话
交通银行湖南省分行	刘 波	名城支行客户经理	13874998873
交通银行湖南省分行	肖勇光	分行高级经理	13755192647
中国民生银行长沙分行	黄飞燕	营业部总经理	13308463468
中国民生银行长沙分行	蒋寒奇	营业部中小企业客户经理	13548982975
兴业银行长沙分行	刘栅延	支行行长	13337316405
兴业银行长沙分行	蒋修远	支行客户经理	18607310422
中国光大银行长沙分行	邓永胜	岳麓支行副行长	13617319650
中信银行长沙分行	蔡学军	公司银行部负责人	13055167195
中信银行长沙分行	宋学农	银行部综合管理部副总经理	0731-845822141

衡阳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融资合作银行及联系人名单

银行名称	联系人	职 务	联系电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市分行	江彦锋	/	1511685235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分行	龚黎	/	18817181227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分行	宁紫希	/	18674771223
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分行	贺卫华	/	138756663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分行	盛波	/	1867476850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分行	何涵睿	/	18397770824
湖南财信金融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吴巨丰	/	18674838625

附页 2

湖南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的信用担保机构名单

信用担保机构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中国投资担保公司	何 嘉	010-88822659/13718642233
湖南省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蔡建雄	0731-84172390-201/15573193555
湖南农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彭 球	0731-89761702/13875980906
	邓霞英	0731-89761706/13574125851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编号：_____

_____（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_____（以下简称供应商）于____年__月__日签定编号为的《_____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在年__月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_____。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数额为_____元（大写_____），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___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判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判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

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协商须知正文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仅适用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二章“协商须知前附表”（简称**协商须知前附表**）中所叙述的采购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协商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接受采购人委托，代理采购项目的集中采购机构和依法经财政部门认定资格的其他采购代理机构。本次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协商须知前附表**；

2.3 “供应商”是指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参加单一来源协商采购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采购小组”是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财政部《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组建，依法依规履行其职责和义务的机构；

2.5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

2.6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

2.7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

2.8 “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或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两型产品”是指湖南省财政厅发布的《湖南省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的产品；

2.9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3.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应符合**协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下列资格条件要求；

3.1.1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3.1.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

3.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3.2.1 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3.2.2 受到刑事处罚，或者受到三万元以上的罚款、责令停产停业、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等情形之一的行政处罚，或者存在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重大违法记录。

4. 授权委托

4.1 供应商代表为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的，应持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供应商代表不是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的，应持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并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5. 采购进口产品

5.1 除**协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本项目拒绝进口产品参加单一来源采购活动；

5.2 本章第 5.1 款规定同意购买进口产品的，本项目采购活动不限制满足单一来源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协商。

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6.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

6.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由下列文件及在采购过程中发出的澄清或者修改文件组成：

第一章协商通知

第二章协商须知

第三章政府采购合同

第四章采购需求

第五章响应文件组成

7.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7.1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澄清或者修改文件作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8. 一般要求

8.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响应文件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

8.2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采购小组就有关协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其它语言的资料,但有关响应内容附中文注释,在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8.3 计量单位应使用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9. 响应文件的组成

9.1 响应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9.1.1 协商响应声明;

9.1.2 保证金;

9.1.3 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9.1.4 货物说明或者施工组织设计或者服务方案(根据项目属性编制);

9.1.5 技术/商务响应与偏离表;

9.1.6 报价一览表及报价文件,以及规定格式的首次报价的报价一览表及报价文件的电子文件;

9.1.7 产品成本测算表;

9.1.8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

9.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四十二条的规定,供应商无论成交与否,其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0. 报价

10.1 供应商应当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和范围报价。报价货币为人民币,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10.2 供应商应按第四章“采购需求”要求及第五章“响应文件组成”格式填写;

10.3 响应文件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变动价格提交的报价将被认为是非实质响应而被拒绝;

10.4 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采购项目预算或其计算方法见

协商须知前附表。

11. 供应商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11.1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本章第 3.1 项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的证明材料。

12. 保证金

12.1 协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交纳保证金的，应按协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保证金形式交纳，不得以现金方式交纳，在协商须知前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不超过采购项目预算 2% 的保证金(数额采用四舍五入，计算至元)。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本章第 13.1 款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一致；

12.2 未按规定提交保证金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非实质响应而被拒绝；

12.3 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2.4 发生以下情况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并上缴本级财政国库：

12.4.1 供应商在本章第 12.1 项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12.4.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或虚假承诺的；

12.4.3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3. 响应文件有效期

13.1 除本章第 12.1 项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有效期为六十天，从本章第 12.1 项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文件截止之日起算；

13.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保证金不被没收。供应商同意该要求，将要求其相应延长保证金的有效期。有关退还和没收保证金的规定在响应文件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14.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4.1 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和协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副本数目；

14.2 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正本和副本有差异时，以正本为准；

14.3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应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签章处盖单位章和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任何加行、涂改、增删，须有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旁边签字；

14.4 在协商过程中，应采购小组要求而递交的补充或修改响应文件，可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但需经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5.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1 响应文件按正本和副本分别包装，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盖供应商单位章或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16.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6.1 供应商在本章第 12.1 项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通知对其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该通知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时，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16.2 在本章第 12.1 项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对响应文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7. 响应文件的递交与接收

17.1 供应商应在本章第 12.1 项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将响应文件送达协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协商地址。

五、协商采购

18. 协商程序

18.1 协商程序：对响应文件的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响应文件的澄清；协商；推荐成交供应商。

19. 响应文件的资格性、符合性审查

19.1 采购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将导致无效响应，供应商应进行补充或修改，使之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

19.1.1 应交未交保证金或金额不足、保函有效期不足、保证金形式或保函出证机构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

19.1.2 未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19.1.3 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

19.1.4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

20. 响应文件的澄清

20.1 采购小组在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 错误修正的原则：单价与总价有出入，以单价为准；大、小写有出入，以大写为准；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有出入，以正本为准。按上述原则修正的响应文件，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20.3 供应商应按采购小组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1. 协商

21.1 在协商过程中，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若有实质性变动，采购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参加协商的供应商；

21.2 协商采购需求，采购小组可以组织多轮协商。在每一轮协商中，采购小组可以根据协商情况，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截止时间前提交补充资料；

21.3 商定价格，供应商可以多轮报价。对于能准确掌握同类项目同业同期平均价格（市场平均价）的，采购小组可要求供应商报出不超过市场平均价的合理价格；不能准确掌握市场价格的，双方可按供应商价格清单及说明协商价格，并以供应商近期其他中标或成交项目合同作为价格协商参考依据；

21.4 供应商的最终报价高于同业同期平均价格（市场平均价）的，采购小组可视情况接受或不接受。供应商响应文件实质性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且未超过采购预算，则应确认成交，但采购小组应出具相关书面材料说明接受该报价的理由，并报财政部门备案；采购小组不接受的，采购小组应出具相关书面材料说明的理由，采购终止；

21.5 采购终止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2. 推荐成交供应商

22.1 采购小组与供应商进行价格协商，在保证采购项目质量的基础上，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

23. 协商终止

23.1 协商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本次协商终止：

23.1.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3.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3.1.3 报价超过采购项目预算的。

23.2 采购小组应将协商终止理由通知供应商。

24. 保密要求

24.1 采购小组成员以及与协商工作有关的人员对协商情况以及协商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应当保密。

六、成交结果信息公布与授予合同

25. 成交信息的公布

25.1 协商结束后，成交结果信息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布。指定的媒体名称见**协商须知前附表**。

26. 询问

26.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

27. 成交通知

27.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7.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27.3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的成交通知书后十日内，应按照**协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成交的，履约担保由联合体各方或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27.4 成交供应商没有按照本章第 27.3 项规定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成交，其保证金不予退还。

28. 签订合同

28.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补充的响应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28.2 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8.3 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分包

成交项目。

七、其他规定

29.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29.1 采购代理机构应按**协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29.2 集中采购机构不得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30. 其他规定

30.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其他规定见**协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条款

一、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仅参考）

采购合同编号：

采购人（全称）：（甲方）

供应商（全称）：（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 项目管理信息

(1) 采购方式：_____

(2) 项目名称：_____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序号	标的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合同金额小写：_____

大写：_____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起始日期：年月日，完成日期：年月日。总日历天数：天。

地点：

方式：

4. 付款：

(1) _____。

(2) 预付款根据采购文件的约定，在合同签订前提交不超过合同金额 10% 的履约担保。

5.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

提请仲裁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 (2) 成交通知书
- (3) 响应文件
- (4)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条款及其附件
- (5) 专用合同条款
- (6) 通用合同条款（如果有）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7.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生效。

8.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_份，采购人执_____份，供应商执_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文本省级以上政府部门或行业组织有标准或示范文本的, 应按照其文本确定合同格式。没有文本的,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采购项目特点自行拟定特定文本确定合同格式。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名称：2024年常宁市生猪良种补贴政府采购项目

二、项目实施目标

建立健全我市生猪人工授精和良种猪繁育体系，提高能繁母猪配种、繁殖率，人工授精受胎率达95%以上，母猪胎平产仔数提高0.5-1头以上；种公猪优质率达到100%，种公猪测定率达80%以上。

三、实施时间要求

于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全部供精和配种任务。

四、实施内容

(一)补贴数量。

计划补贴能繁母猪1.23万头，实施范围覆盖全市所有乡镇。

(二)补贴政策。

1. 补贴对象。本次采购确定的供精单位。

2. 补贴品种。大约克猪、长白猪、杜洛克猪以及经国家遗传资源委员会审定通过的地方猪品种。

1) 种公猪质量要求：

①项目用种公猪要有种畜禽合格证书，且来源于国家生猪核心育种场；②种公畜符合本品种外貌特征，健康状况良好，系谱清楚，档案记录齐全，综合评定等级优良；③具备全国种猪遗传评估中心(<http://www.cnsge.org.cn>)在线打印的专用系谱档案，综合选择指数应>115，其中杜洛克猪的综合选择指数采用父系指数值，长白、大约克夏的综合选择指数采用母系指数值，以系谱档案数据为准。

2) 精液产品质量要求：①供精单位生产的猪精液产品在每日开展自行检测基础上，须定期送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单位进行精液质量、常见猪病原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检测结果符合以下要求：精液质量达到《种猪常温精液国家标准》(GB23238-2009)，常见猪病原均为阴性；②精液产品包装加贴全省统一规定的生

猪良种补贴标签，注明种公猪品种、精液生产日期、活力水平以及病原检测结果等技术指标内容。

3)精液供应价格。经市农业农村局、财政局及市纪委驻市农业农村局纪检组共同询价后再确定，供精单位必须按照限定单价向养殖户提供优质精液。

3. 补贴标准。实行实物补贴，即每头能繁母猪每年配种 2 胎，使用 4 剂精液，每剂精液补贴 20 元。如每胎配种实际只使用 1 剂精液，按 1 剂精液结算补贴；每胎配种使用 2 剂或 2 剂以上精液，按 2 剂精液结算补贴。配种没有成功或达不到配种要求的，不给予补贴。

4. 补贴方式。供精单位凭人工授精台账和收费单据按程序申报补贴，人工授精台账和收费单据必须要养殖户签字(盖章或按手印)确认，否则不予认可。供精单位对其本场自养的能繁母猪实施人工授精，按实际存栏经产母猪数 x2.2 胎/头确定补贴最高限额，按配种台帐据实补贴。经市农业农村局、财政两家核查后确定补贴数量与补贴金额。

5. 补贴程序。供精单位第二个月的 5 号前将上一个月的人工授精台账和收费单据交到市农业农村局畜牧兽医股，市农业农村局会同相关单位核定汇总后，向市财政局申请拨付补贴资金。市财政局审核后通过“一卡通”平台将补贴资金直接拨付到供精单位。补贴资金每月结算一次，资金专款专用，定期向社会公开。

五、其他要求：

(一) 县级供精单位应具备如下条件：

①供精单位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取得《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经省畜牧水产事务中心现场审核评定合格的种公猪站或生猪人工授精服务企业；

②配备有种公猪饲养、精液采集、生产检验检测、保存和运输、动物防疫等专业技术人员，主要岗位技术人员应通过培训考核合格，获得家畜繁殖员国家职业技能鉴定资格证书(中级以上)，或国家生猪良种补贴项目主管部门颁发的技术培训合格证书；

③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基础设施条件完备，能够在约定的时间内提供符合标准和完成配种计划的种公猪精液，至少有 1 至 2 个车用保温箱；

④种公猪站应符合《湖南省种公猪站建设技术规范(试行)》标准，存栏可采精种公猪 30 头以上，等级评定为优秀，系谱完整，档案齐全。

乡镇供精网点具备以下条件：

①地处乡镇集镇或要道、交通方便、电话畅通、确保不断电；

②经营专用门店面积不得少于 10m，具备开展供精业务的基础设施；

③有 1 个以上精液保温箱，1 台可接电视的显微镜，且均有防护和确保正常使用的附属设施；

④可提供醒目的供精网点铭牌、公示牌和宣传图片位置；

⑤有配套的输精和精液保温运输工具；

⑥有 1 名以上生猪品改员。

生猪品改员具备以下条件：

①经培训取得生猪繁殖证书或市级主管部门颁发的生猪人工授精上岗证；

②能 24 小时及时提供生猪人工授精服务。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无

第五章 响应文件组成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应包含以下八个部分：

一、协商响应声明

附件 1：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附件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二、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材料

附件 3：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三、服务方案

附件 4：主要人员简历表

四、技术/商务响应与偏离表

五、报价一览表及报价文件

附件 5：报价文件

六、成本测算表

七、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它资料

八、最后报价

一、协商响应声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名称）的协商邀请（政府采购编号：____；采购代理编号：____），签字代表（全名____、职务____）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____、地址____）提交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一式____份。

一、我方同意在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 90 天内（响应文件有效期）遵守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二、我方承诺（承诺期：成立三年以上的，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为实际时间）：

（一）我方依法缴纳了各项税费及各项社会保障资金，没有偷税、漏税及欠缴行为。

（二）我方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存在下列重大违法记录：

1、受到刑事处罚；

2、受到三万元以上的罚款、责令停产停业、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的行政处罚。

三、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包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我方承诺接受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四、我方保证响应文件提供的数据和材料是真实、准确的。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采购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保证在获得成交资格后，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履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

注册号： ____

注册地址： ____

成立时间：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

经营范围： ____

姓名： ____性别： ____年龄： ____系（供应商名称） ____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日期：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本人（姓名____、职务____）系（供应商名称____）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授权（姓名____、职务____）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1)签署、澄清、补正、修改、撤回、提交（项目名称、政府采购编号、采购代理机构编号、包号及名称）响应文件；(2)签署并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及最后报价；(3)退出协商；(4)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附件 1，原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为方便身份验证，投标人还须另备一份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该份须单独提交，不封装在投标文件中），与项目投标文件同时递交。未按要求提供的，导致身份验证不合格的一应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二、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材料

附件 3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盖供应商单位章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组织机构代码				邮政编码	
委托代理人				电子邮箱	
上年营业收入				员工总人数	
营业 执照	注册号码		注册地址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营业范围（主营）				
	营业范围（兼营）				
基本账户开户行及帐号					
税务登记机关					
资质名称		等级	发证机关	有效期	
备注	提供 1、营业执照；2、提供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或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的信用记录网上打印件，应包括网站网址、查询内容、查询时间。				

三、服务方案

附件 4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名		性别	
职务		职称	
毕业学校、专业			
身份证号		拟在本合同任职	
执业资格证		执业资格证书号	
近三年承担项目情况			
时间	类似项目名称	担任职务	项目单位名称及电话

说明：主要人员证书、类似项目证明资料等按第二章第 30.1 款或第四章要求提供。

供应商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技术/商务响应与偏离表

序号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条目号	采购规格/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的规格/商务条款	响应与偏离	说明

说明：1、“响应与偏离”应注明“响应”或“偏离”。

供应商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报价一览表及报价文件

附件 5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编号	
		采购代理编号	
品目代码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和生产厂家			
数量			
报价	大写：_____元人民币整 小写：_____元人民币整		
合同周期			
项目负责人			
备注			

说明：1、“品目代码”栏按《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规定填写，如 A02010103 服务器；
2、“品牌和生产厂家”栏指产品的品牌和生产厂家。

供应商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分项价格表

项目名称:

金额单位: 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目代码	商品编码	品牌	型号规格	制造厂商 机构代码	中小 企业	单价	数量	合计	政策功能 编码	备注
	包合计											

报价金额合计: 小写: 大写:

说明: 品目代码是指货物《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分类代码, 应与采购文件的需求对应, 否则报价有可能被拒绝。政策功能编码包括货物或服务的提供厂商为“中型企业”或者“小型、微型企业”, 以及提供的产品的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节能标志认证证书号、两型产品编号。

六、成本测算表

说明：货物类项目按如下提供产品成本测算表及近期其他同类产品中标或者成交项目合同复印件。

产品成本测算表（供应商为制造商填写）

金额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生产产品	
1	一、产品生产成本	
2	1、直接材料	
3	2、辅助材料	
4	3、燃料（动能）	
5	4、工人工资	
6	5、工资附加	
7	6、制造费用	
8	合计	
9	二、管理费用	
10	1 工资、福利费用	
11	2、保险费用	
12	3、办公费用	
13	4、其他应交税费	
14	合计	
15	三、财务费用	
16	四、销售费用	
17	五、运输费用	
18	六、销售税金	
19	产品生产成本合计=8项+14至18项	

说明：1、供应商可结合企业实际对表内项目进行适当调整，但要求能真实、准确地反映产品生产成本。

2、随本表提供近期其他同类产品中标或者成交项目合同复印件。

产品成本测算表（供应商为代理商填写）

金额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生产产品	
1	一、进货成本	
2	1、商品进价	
3	2、运输费用	
4	3、税金	
5	4、保险	
6	5、仓储费用	
7	6、维保费用	
8	合计	
9	二、管理费用	
10	1 工资、福利费用	
11	2、保险费用	
12	3、办公费用	
13	4、其他应交税费	
14	合计	
15	三、财务费用	
16	四、销售费用	
17	五、运输费用	
18	六、销售税金	
19	产品生产成本合计=8项+14至18项	

说明：1、供应商可结合企业实际对表内项目进行适当调整，但要求能真实、准确地反映产品生产成本。

2、随本表提供近期其他同类产品中标或者成交项目合同复印件。

七、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八、最后报价

说明：最后报价按第二章协商须知第 21 条规定，格式按附件 5 提供。